

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田徑)特殊類型班級課程評鑑紀錄表

一、時間：114 年 5 月 14 日上午十一時

二、地點：體育器材室

三、主席：陳羿仲

四、記錄：李欣儒

五、出席人員：林宗翰、黃煥雄、李欣容、吳嘉翔

六、列席人員：

七、(田徑) 特殊類型班級課程評鑑結果報告：

層面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量化課程評鑑			
				非常符合	大部分符合	半數符合	少部分符合
課程設計	1. 素養導向	1.1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1.1 課程規劃兼具基礎體能及專項技術學習表現		V		
		1.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1.2 教學設計均以學生為主軸進行規劃		V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2.1 課程計畫均符合主管機關之相關規範 2.2 課程規劃循序漸進符合學生程度		V		
		2.2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V		
	3. 邏輯關連	3.1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3.1 評量以實際教學內涵作為依據，並定期參加比賽，評量學習成效		V		
		3.2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3. 本課程未規劃統整或跨領域之課程		V		
	4. 發展過程	4.1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4.1 課程特色課程之設計以學生程度與培育田徑專項人才為主軸，依學校課程願景進行規劃	V			
		4.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4.2 課程規劃經教學研究會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V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	5. 師資專業	5.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5.1 各體育專像教練為相關科系之教師，具專長教練證。	V			
			5.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5.2 本課程皆有定期參加新課程之專業研習	V			
			5.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5.3 本課程定期進行協同教學，各隊專長教練分享訓練法實施成效	V			
		6. 家長溝通	6.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6.1 計畫依規定報主管機關備查，並上網公告		V		
		7. 教材資源	7.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7.1 本課程為自編教材，課程規劃經教學研究會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V		
			7.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7.2 本課程在開學前即做好場地整備		V		
	各課程實施情形	8. 學習促進	8.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8.1 本課程定期參加校外縣內比賽及全國賽事，提供學生表演舞台	V			
		9. 教學實施	9.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9.1 定期辦理教學研究會討論教學策略、教學精進之會議	V			
			9.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9.2 重視學生個別差異並進行差異化之教學活動	V			
		10. 評量回饋	10.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0.1 本課程定期參加校外縣內比賽及全國賽事，進行評量並依評量結果及個別差異進行教學策略之調整		V		
			10.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10.2 本課程定期進行協同教學，各隊專長教練分享訓練法實施成效		V		
	課程效果	11. 素養	11.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			V		

	達成	點。	11.1 多數學生能完成，少數學生因個別差異未完成完成 11.2 本領域除知識與技能之學習外，具培養學生身心健康之正向價值				
		11.2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V			
	12. 持續進展	12.1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12.1 多數學生在學習結果表現上有持續進步 12.2 除體能與技能學習外，具培養學生身心健康之正向價值，課程中引導學生認知田徑項目的大意及其運動價值，藉此養成刻苦耐勞、堅韌不拔的精神，使其在面對受挫容忍力上大大提升。	V			
	(田徑) 特殊類型課程評鑑紀錄	在課程設計上本領域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基礎體能及專項技術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並依據學校特色及學生個別差異進行課程內容與策略之調整。在課程實施的部份定期討論教學策略、教學精進之會議，重視學生個別差異並進行差異化之教學活動。在成效的部份，除體能與技術學習外，更培養學生認知田徑項目的大意及其運動價值，藉此養成刻苦耐勞、堅韌不拔的精神，使其在面對受挫容忍力上大大提升。課程中利用觀察及季繳報告的方式檢視學習成果，假期時間進行混齡練習（國高中）藉此讓高年級學長姊帶領國中部學弟妹，創造情意表達及領導之能力，以同理心與他人溝通並解決問題。					